

证券代码：301265

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6-010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优化资产结构，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持有的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南华再”）100%股权转让给重庆市中天电子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电子”）。

2026年1月28日，公司、云南华再与中天电子共同签署《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》。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1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一、关于出售子公司的进展

近日，公司与中天电子综合考虑云南华再房产、土地、设备、存货和其他双方认可的资产，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款总金额为人民币5,046.41万元。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持有的云南华再100%股权以云南华再截至2026年1月31日的经审计账面股东权益为基准，按照5,046.41万元转让给中天电子。董事会审议后，公司管理层将完成协议和交接文件签署、资产人员交接、工商变更等与股权转让有关工作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云南华再股权，云南华再公司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事项的进展

云南华再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期间，公司为支持其日常运营提供了借款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被动形成财务资助，其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，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经双方确认，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云南华再应付公司债务余额为18,804.64万元。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云南华再、中天电子就云南华再所欠公司债务所达成的清偿方案：

- (1) 其中10,800万元债务：云南华再将于2026年8月15日前分批偿还完毕；
- (2) 其余8,004.64万元债务：由云南华再使用在途国家奖补资金进行偿还，该部分国家奖补资金，国家已经出台具体拨付文件，但因地方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操作程序原因尚未到账；公司预计该部分资金将于2026年年底前到账，即云南华再所欠公司其余8,004.64万元债务将于2026年年底前偿还完毕。

董事会审议后，公司管理层将与云南华再、中天电子签署《交接确认书》和《关于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债务清偿协议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公司被动形成财务资助事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股权转让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2月5日